

【乡关何处】

□孙俊彬

我对批判乡村不感兴趣,只想写篇文章祝福我的姐姐。

妈妈今年终于了结一桩心头事:姐姐在春节来临前一周出嫁了。

在我们老家,村里32岁的姑娘还没嫁,需要顶住巨大的压力。因此,我常常觉得姐姐是个勇敢的女人。

我们家境普通,姐姐读完初中就出去打工——在东莞进过工厂,去汕头卖过面包。那时候她17岁,苗条,说话有着城里的口音,回家的时候穿着白色连衣裙,带西式面包给我们吃。在我的记忆里,那是姐姐最漂亮的年华。

听说那时候她有拍拖过,不过,她没有带过男生回来。

后来,姐姐回了老家,拿出自己几年的积蓄,租了一个铺面卖衣服。姐姐说,我们家三个男孩都在外面,总得留一个在父母身边。

时间一年一年地过去,姐姐的朋友一个一个成家,来家里做客都带着孩子。妈妈看着着急,说:“你们孩子都这么大了,我们惠惠还没嫁,有好的帮她介绍介绍吧。”

朋友说,有啊!可介绍了好几个,她每次都说不合适。

姐姐性格刚烈,被人欺负不得。妈妈总是叹气说:“你总使性子,不知道去哪找个合你的。”

女人30岁是道坎。姐姐快30岁的那年,父母四处托媒人帮她介绍对象。我经常打电话回家,妈妈讲的第一桩新闻就是,最近给姐姐介绍了某某地的男人,我跟你爸还有你姐去看了,觉得不错。然后,我就会问姐姐觉得怎么样,妈妈就有点语塞,“嗯,不知道啊,她说先微信聊着。”

有一年中秋回老家,那天,姐姐晚上有个相亲,叫我们一起过去看看。我们全家五口人一起出动,开着几辆摩托车轰轰进村。

我们一家几乎挤满了屋子。那男子看起来比我姐大几岁,干瘦,老实巴交。他母亲已经过世,平时在城里工作,家里只有几间老屋子。兴许是见到我们家的阵势,男子显得拘谨,姐姐客客气气地跟他父亲喝茶聊天。

过几天,那边来讨信儿,姐姐婉拒了。她说,有钱没钱不是最重要,起码看着有感觉。

妈妈笑她说,有什么感觉,我嫁给你爸的时候就见了一次,还不是生了你们几个,过了几十年。

渐渐地相亲多了,姐姐经验丰富,十几公里外的男人,她能把他们家调查得清清楚楚:祖辈干吗的,家庭关系怎么样,有没有家族遗传病。有一个男的,妈妈看着很喜欢,姐说,他们家有贫血遗传病。

临近村镇的未婚男人,姐姐了解了个

## “勇女”姐姐和她的婚姻



大概。有时候,妈妈又说起邻居某某嫁了,姐说:“我知道啊,那个男的有什么好。”

后来,她干脆告诉媒人她的服装店在哪,有兴趣的过来看就好。来求偶的男人在姐姐店门口出现的时候,姐姐一眼就能看出来。有时候来的是男人的父亲,鬼鬼祟祟探头望,姐姐朝他招手:“叔,进来喝茶吧。”

无数次相亲无果之后,帮忙的媒人也少了,朋友帮忙介绍的心思也淡了。

姐姐从小就“野”,跟人吵架从来不会忍让。她心里精明,生意上不含糊,如果她回家立马关上房门,十有八九在算账。这些年,她一股脑儿地赚钱,总说:“女人只有自己赚的钱才是最可靠的。”

父母可能怎么也没想到,生了三男一女,留家里陪伴着他们的却是这个女孩。这些年,父母的衣服是姐姐购置的。他们生病时,也是姐姐第一时间陪在身边。她开服装店赚了点钱,买了车,晚上经常玩到凌晨,吃喝也不节制,身材开始显臃肿。弟弟买房子时,姐姐拿了8万支持他。亲戚们喊她“富婆”,总开玩笑:“这下更难嫁了,有钱的不靠谱,没钱的配不上你。”

后来,妈妈也“放弃”了,有人再提起,妈妈就摆摆手:“没人要没人要。”

姐姐求神拜佛,庙里的老师父告诉她,得找属虎的。她转念一想,两年前倒是有个属虎的,长得瘦长瘦长像根竹竿一样,老实勤恳,可是嘴笨,喝了半天茶讲不出几句话。那男子小姐姐1岁,和姐姐相亲无果之后,倒也又相了几个,但总没成。

算命之后,姐姐翻了通讯录,又跟人家聊起来。就这样,他们悄悄地“交往”了一年,姐姐对谁都没说。

去年12月的一天,姐姐在我们家的群

里宣布:下个月我要结婚了。

我第一时间打电话向我妈道贺。妈说,那男子叫哈哈,听说是你同学。

这个爆炸性新闻让远在北方的我抱肚大笑。

迎亲的时辰定在清晨5点。姐姐化完妆穿上嫁衣,头上扎着金发髻,样子格外不同,像官里的娘娘。

在出门前,按照习俗,我们家要围着八仙桌吃顿饭。姐姐坐中间,我们分列两旁,这样的阵势家里还是头一次。

大家安静下来,姐姐每夹起一个菜,妈妈嘴里就念着这道菜的祝词。例如,猪肝的谐音是“官”,葱中空,意味着当官正直,官运亨通,肉丸谐音“圆”,吃了一家团团圆圆,家庭和美。

姐夫做装修的,我们都知道他这辈子当不了官。以前,我也厌烦老家那些繁琐的习俗。不过,看着姐姐不慌不忙地完成着这些仪式,我突然觉得这个过程其实是庄重而美好的,每个细节里都带着祝福。

我们那地方,重男轻女的传统是出了名的,女孩在家里一向不受待见。早嫁出去的好,留家里经受不住父母的念叨。

天涯论坛上有一篇文章叫《我是85年未婚剩女,在家几乎快被逼得要自杀》,作者描写自己在家遭受的压力时写道:“我爹意思是叫我滚出去,一天骂两轮,我妈骂我没人要,可以去死……不许我去KTV、不许我去酒吧,不许我太晚回家……”

虽然有点极端,但这并不奇怪。在传统观念里,女孩适龄就该嫁人,然后好好地守妇道,相夫教子。人们不期望你有主见,更没必要有作为,嫁鸡嫁狗也比不嫁好,单身总会招来闲话和质疑。

很难想象姐姐这些年经受的压力,虽然她嘴巴伶俐,可是,每次家里的客人问起,她也只能笑着回避。

这些年,没听说过姐姐有男朋友。我们兄弟姊妹很少聊感情的事情,但是我知道,跟许多普通女孩子一样,姐姐同样需要爱情,她不愿意将就着去结婚生子,然后做个标准的家庭主妇。

我高中女同学里,有两三个大学毕业后回老家工作,至今单身。在她们看来,“(本地的男人)穷的没什么本事,有钱的挑三拣四。好的要么成家了,要么在外面工作。”

眼看着30岁,父母天天干着急。如果你去一个这样的朋友家,她父母非得把你朋友圈挖个透不可。

每次我听杨千嬅的《勇》里那句歌词“我没有温柔,唯独有这点英勇”时,我便觉得这唱给姐姐最恰当不过了,因为姐姐是有勇气的女孩。

其实,那些村庄里坚守着,等待属于自己的爱情的单身女孩都是“勇女”,所有人都应该怀着温柔的心祝福她们。

扫描二维码

关注壹点文学

扫描二维码,可以查看青未了文学网、青未了文学“壹点号”的投稿

方式,查看优秀专栏作者的往期作品,还可以参与作品评论和写作交流。



【吉光片羽】

## 在尝试中长大

□冯百和

从儿时到现在,我的身边都有一些“光”。他们有的拥有一双纤纤素手,将钢琴弹得如同天上之曲;有的出口成章,三步为诗;有的可以用笑容治愈所有人。我是影子,一直都是。可是就算在灰暗的角落,也期冀着光啊。

于是我也尝试着发光;我看到了画。偷偷练习画技,偷偷攒钱去看画展,试着临芥子园画谱,偷读爸爸的名人画集。掩去心底的窃喜,将这一点仅有的破碎的光按在世界的微小一隅,自己不知为何,仿佛我只需在我的世界里守着那一点光就足够了似的。

后来,我试着去学习国画,一年一年,不告诉任何人,也不愿去证明什么;更不去想到底是所谓“不愿”,还是不敢。暑假,国画老师告诉全班同学当年的考级事项,我默然坐在角落里,头也不抬画我的画;却不觉中毛笔早在纸上晕染开大片——一团墨迹在纸上泼洒开来,散不开也化不去,喧嚣着嘲笑我。心中一惊,手一抖,险些握不住毛笔。于是脑中幻化出两个小人来,对讲道:“大不了一试……不,不,不。默默的就好,何必像他们一样,你又不爱什么证书。”

犹豫了好久,也不知怎么,迷迷糊糊地报了名,不觉间,时间将我迁到考场上去了。怔怔地铺开纸,倒上墨,不知画什么好——万恶的自命题考试!

只是人总会改变的。那次考级之后,我也会向同学们谈到梵高,莫奈;也会约人一起看画展;也会向班级墙壁上献出几笔画。所以随着那次考试,我改变了,好像所有人也变了。“真没想到呢,你还会画画。”“这幅速写送给我吧!”……每当这时,又会想到第一次尝试考级。

呆坐了十多分钟,我想了很多,自己的暗淡,他人的闪耀,胆怯对尝试与勇气的禁锢。低下头,轻笑:为什么要用一块黑布将光芒掩盖呢?

铺上宣纸,倒上墨,化开颜料,用重墨焦笔挥洒出峭壁,花青加墨刷出几蓬枯草;又在其上以最大的笔饱蘸朱红,笔尖点胭脂,扫出一片晨曦。最后,一朵不知名的小花傲然开放在悬崖之上。

人们总是敬佩悬崖上的花。因为它们本可以选择不开放,在还是种子的时候就消亡,可是它们敢于绽放自己,尝试着征服悬崖。我之所以敬佩它们,也是因为:我会在悬崖前停下脚步,而不是像那些毫不畏惧的花一样,能向天空踏出一步,慢慢成长。

## 蔷薇花开

的心灵留下了些许淡淡的悲伤。

后来,又在俄国诗人普希金的诗文中多次读到他对蔷薇的描写,特别是他多以此物寄托“爱情”和“命运”,给我留下了很深的印象。

若干年后,我才真实地看到了“它”——蔷薇花。

那是在莫斯科历史悠久的阿卡巴特街53号,普希金故居博物馆里。

这一处并不豪华的住宅,是无数国内外观光崇拜者心目中的文学圣地。当年普希金和他心爱的女人在这里度过三个月的蜜月时光。春色正浓的时节,在铸铁做的暗黑色铁艺花墙上,密密地爬满了带着毛茸茸小刺的蔷薇花藤,俨然是一道密不可越的植物墙体,被园丁们修剪得整齐有序,典雅大方。

蔷薇花一簇一簇地盛开着,在层层叠叠的花瓣间,有嗡嗡的蜜蜂钻进钻出,全然不顾秧蔓上那些满布的针刺。色彩斑斓的蝴蝶,也在悠闲地飞来飞去,像是一幅浓淡相宜的水粉画,阳光而又温暖。

刚走进院门,迎面就有一株盛开的蔷薇,那些蔷薇花已铺满了院墙内的一

侧,在繁茂的绿叶点缀下,把楼前的小院装扮得姹紫嫣红,生机盎然。

此时此刻,我被这异国名居的美妙景象所迷幻,脑海中飞闪着诗人那些优美流畅的散文诗句,那些爬上小楼窗口,窥探、密访情友的蔷薇们。抬头看见那些诗人曾居住写作的房间,仿佛诗人仍在,正饱蘸诗情描写着这院中的春景。大自然,我的造物主,你在此刻给了我视野的盛宴,惠于我溢满心田的怡悦和激励。

面对这演绎着春天的童话世界,我想到了我国宋代诗人李廷忠写蔷薇的诗句:“玉女翠帷薰,香粉开妆面;不是占春迟,羞被群花见;纤手折柔枝,绛雪飞千片。”所有花儿都争艳去了,唯独这蔷薇花姗姗来迟,在寂静院落和无人野地里默默绽放,敦厚与宁静,从容与淡定,洁白与美丽,坚韧与崇高,奉献给人间。

微风吹来,送来缕缕清香,仿佛是从故国飘来的渺茫歌声,是古人咏叹的诗情,是今人续接的歌声,抚慰着我这颗游子的心灵。

【雪泥留痕】

□郑峰

一夜春雨后,漫步在花园的晨气中,看到了挂满雨露的一丛丛蔷薇,想起了宋代秦观《春日》中的诗句:“有情芍药含春泪,无力蔷薇卧晓枝。”眼前的蔷薇却是生机勃勃,葱绿鲜丽,缀满露珠。大有“春风开到此,新妆学道家”的意境。

最早知道有“蔷薇花”这种植物,是从初中时读的歌德、普希金等人的诗句。歌德的那首《野蔷薇》中吟道:

少年看到一朵蔷薇,  
荒野的小蔷薇,  
那样的娇嫩可爱而鲜艳,  
急急忙忙走向前,  
看得非常欢喜。  
蔷薇,蔷薇,红蔷薇,  
荒野的小蔷薇。

少年说:“我要来采你,  
荒野的小蔷薇!”  
蔷薇说:“我要刺你,  
让你永不会忘记,  
我不愿被你采折。”

一个被“采”,一个被“刺”,表达了诗人对弱小生命的同情和悲悯,给我那时